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Assurance Fina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8090)

覆核取消上市地位的決定

本公告由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之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取消上市地位之決定

本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5 日收到聯交所發出之函件（「函件」），聯交所 GEM 上市委員會（「GEM 上市委員會」）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9.14A 條決定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除牌決定」）。

函件指出，本公司股份的最後上市日期為 2020 年 6 月 19 日，而本公司之上市地位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

覆核除牌決定

經過審慎考慮及諮詢專業意見，本公司已於 2020 年 6 月 11 日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4.06(2) 條，向聯交所 GEM 上市覆核委員會提交書面申請，以覆核除牌決定。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已暫停買賣股份。股份將繼續 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通過適時按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進一步公 告，向公眾提供有關最新重大發展的資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文堅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彭文堅先生、陳劍樑先生及皇室拿督斯里夏忠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彭庚生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繼榮先生、林兆昌先生及周肇基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cafgroup.hk 內。